

# 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不良信用行为扣分通知书

扬尘督查第一小组〔2018〕1号

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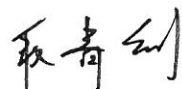
依据《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评价标准》，在2018年12月4日的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督查中，发现你公司存在下列违规行为，总共被扣10分。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 <u>工程施工</u> ）评价标准（ <u>  ✓  </u> ）	子序号	内容	扣分
	3-5	未按有关标准要求，落实裸土覆盖、设置洗车槽、以及按规定安装扬尘监测等文明施工标准化和建筑工地施工扬尘治理工作的，经相关职能部门确认证的	10

如对扣分有异议，需在三个工作日内向江门市住建局提出书面申诉，逾期将不予受理。

江门市住建局施工工地扬尘督查组

2018年12月4日

被扣分单位签收： 

（注：如被扣分单位拒签，送达即为签收。送达人应备注送达信息。）